

□ 商品特色

▶一年一約保證續保至75歲

本附約以一年一約之附約型態設計,主約之被保險人或其配偶附加時,保證續保至75歲,使保戶可以用輕鬆的保費,保障高醫療費用之重大疾病風險。

2 保障重大疾病(輕度&重度)共11項

針對較常見的重大疾病(重度),初次罹患重大疾病(重度)可一次領取保險金額的60%(註),若為初次罹患重大疾病(輕度)則可領取保險金額的10%,可在重大疾病發生時安心就醫、安定家庭經濟。 註:若已申領重大疾病(輕度)保險金(保險金額的10%),則以扣除後餘額給付。

3 提供10年重大疾病照護(重度)保險金

領取重大疾病(重度)保險金後,雖保單終止,但元大人壽仍持續提供10年的照護保險金,每年給付保險金額的10%,以供後續生活之用。

☐ 商品案例

元先生是辛苦的30歲上班族,公司與家庭生活壓力大,每天努力在外打拼,以所購買的保單附加200萬保額「元大人壽重大疾病健康保險附約(乙型)」,附約年繳保費6,200元。附約有效期間內,元先生於上班途中發生車禍,經送醫後確診為癱瘓(重度)。元先生可領取理賠金額:

200萬×60% + 200萬×10%×10次 = 320萬 [重大疾病(重度)保險金] [重大疾病(重度)照護保險金]





DP

yuantalife.com.tw



重大疾病項目

重大疾病(重度)

急性心肌梗塞(重度)

冠狀動脈繞道手術

造血幹細胞移植

末期腎病變 腦中風後殘障(重度) 癱瘓(重度) 癌症(重度)

重大器官移植或

「重大疾病(重度)」:係指被保險人自本附約生效日或復效日起九十一日(含)以後開始發 生並經專科醫師診斷初次罹患癌症(重度),或自本附約生效日或復效日起三十一日(含)以 後開始發生並經專科醫師診斷初次罹患左列除癌症(重度)外之重大疾病(重度)之一者。但 續保或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所致之癱瘓(重度)或重大器官移植或造血幹細胞移植者,不 受前述三十日期間之限制。

重大疾病(輕度)

急性心肌梗塞(輕度) 腦中風後殘障(輕度) 癱瘓(輕度)

癌症(輕度)

「重大疾病(輕度)」:係指被保險人自本附約生效日或復效日起九十一日(含)以後開始發 生並經專科醫師診斷初次罹患癌症(輕度),或自本附約生效日或復效日起三十一日(含)以 後開始發生並經專科醫師診斷初次罹患左列除癌症(輕度)外之重大疾病(輕度)之一者。但 續保或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所致之癱瘓(輕度)者,不受前述三十日期間之限制。

註:疾病定義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給付內容

給付項目	給付內容	
重大疾病 (輕度) 保險金	保險金額×10% 被保險人於等待期間屆滿之後,在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確定初次罹患本附約約定之重大疾病(輕度)時,本公司按保險金額百分之十給付重大疾病(輕度)保險金。被保險人同時或先後罹患不同項目之重大疾病(輕度)時,本公司僅給付一次重大疾病(輕度)保險金。	
重大疾病 (重度) 保險金	保險金額×60%—已領取重大疾病(輕度)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等待期間屆滿之後,在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確定初次罹患本附約約定之重大疾病(重度)時,本公司按保險金額百分之六十扣除已領取重大疾病(輕度)保險金後之餘額給付重大疾病(重度)保險金,本附約效力即行終止。被保險人同時或先後罹患不同項目之重大疾病(重度)時,本公司僅給付一次重大疾病(重度)保險金。	
重大疾病 (重度) 照護保險金	保險金額×10%×10次 被保險人於等待期間屆滿之後,在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確定初次罹患本附約約定之重大疾病(重度)並領取重大疾病(重度)保險金後,本附約雖然已經終止,本公司仍於被保險人生存期間內,自下一保單週年日起,每屆滿保單週年日仍生存時,本公司按保險金額百分之十給付重大疾病(重度)照護保險金,給付次數以十次為限。若給付次數未達十次被保險人即身故,則本公司將未領完之金額以本附約預定利率計算一次貼現給付予保單條款第二十條約定應得之人。	

ॗ 費 率 表

每萬元保險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性別保險年齡	男性	女性
0	17	15
5	9	8
10	7	6
15	11	8
20	14	11
25	19	17
30	31	28
35	57	48
40	98	79
45	157	121
50	235	161
55	346	216
60	521	294
65	734	410
70	989	511
75	1,306	635

半年繳費率=年繳費率*0.52,季繳費率=年繳費率*0.262, 月繳費率=年繳費率*0.088

₩ 投保規定

1. 繳費方法: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2.年 期:一年期

3.承保年齡:本人、配偶0-65歲,續保最高至75歲/子女0-20歲(含)以下之未婚子女,續保最高至23歲

4. 承保金額: 不得超過主契約保額的10倍

年龄	承保金額		
0~19歲	200萬~300萬		
20~39歲	100萬~300萬		
40歲以上	30 萬~300萬		

※DP、RX&DX以投保金額50倍計算、DL、DD、DR、UD、RD、 R1/R2/R3合併累計最高承保金額為1,000萬元。

※DP、RX&DX以投保金額50倍計算、DL、DD、DR、UD、RD合 併累計最高承保金額為800萬元。

- 5. 體檢規則: 本契約保額以投保金額計算體檢額度, 且與其他壽險主附約保額合併計算。
- 6. 其他投保規則:
 - (1)不承保病史:糖尿病、心臟血管疾病、腦血管疾病、肝臟疾病、肝功能異常、腎臟疾病、運動神經疾 病、腫瘤、血液疾病、肌肉營養不良症、器官移植術。
 - (2)限承保標準體。
 - (3)不承保職業:職業分類表意外險拒保者。
 - (4)首期保費採匯款或郵局劃撥並附填寫完整之續期保險費付款授權書者,自首期保費開始可享1%折扣。 (5)本商品不適用審閱期。
- 7.其它規則同現行作業,若有異動請依最新核保規則為準。

聲明事項

- 1.本商品為一年期保證續保商品(非保證費率),續保時依續保生效當時依規定陳報主管機關之費率及被保險人年齡重新計算保險費。
- 2.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本保險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保障。
- 3.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契約條款之約定,元大人壽保留承保與否的權利。
- 4.欲詳細暸解元大人壽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元大人壽詢問或至網址 www.yuantalife.com.tw查詢下載。
- 5.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39.0%、最低23.4%;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人員、服務據點 〈 免 費 服 務 及 申 訴 專 線 : 0800-088-008 〉 , 或 至 本 公 司 網 站 (網 址 : www.yuantalife.com.tw)查詢,以保障您的權益。



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Yuanta Life Insurance Co., Ltd.

105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7樓 Tel: 02-2751-7578 Fax: 02-2751-7579 免費申訴電話:0800-088008